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NB035

問題編號

018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局局長

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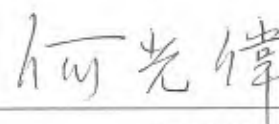
在“已完成的能源審計調查”項目中，2008 年度的預算指標定為 24，較 2007 年度的實際 15，多出 9 個，請問是基於什麼準則來訂定？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政府已計劃在 2007 年及 2008 年進行共 39 項能源審計調查。這些審計調查的對象是那些用電量大而且在過去四年沒有進行過審計調查的政府建築物。有 15 項能源審計調查已於 2007 年完成，而其餘 24 項則會在 2008 年完成。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7.3.2008